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 年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日均存款额为 52,948.49 万元，日均贷款余额为 61,804.11 万元。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五洲交通）及子公司因开展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专业的资金运作平台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较低成本的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

公司与财务公司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已超过 3 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2 年发布）相关规定，现拟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为公司与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与财务公司为关联方关系，因此形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2、住所：广西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5 号中国--东盟金融城基金大厦 B 座 7 层、8 层
- 3、法定代表人：赵就亮
- 4、注册资金：250000 万元
- 5、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 6、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除股票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

7、财务公司 2021 年财务状况如下（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207.19 亿元，负债总额为 164.73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42.46 亿元。2021 年度财务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6.33

亿元，实现净利润 4.27 亿元。

8、财务公司履约能力良好。公司每年在财务公司开展一次资金支付的压力测试，测试体现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资金头寸不足而延时付款的情况。

三、《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一）金融服务内容

根据《金融服务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向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的金融服务事项包括存款服务、信贷服务、结算服务以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金融业务。

（二）定价原则

1、结算服务：财务公司向五洲交通及其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

2、存款服务：财务公司为五洲交通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发布的同期同档次存款的存款利率。

3、信贷服务：向五洲交通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贷款、票据贴现、票据承兑、融资租赁、担保等信贷业务提供优惠的信贷利率及费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贷款或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广西交投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发放同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

4、其他金融服务收费标准：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将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或财务公司向广西交投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同类金融服务的费用，以较低者为准。

（三）预计金额

1、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均贷款余额。

2、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支付金额以不超过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上限。

3、公司在财务公司取得的综合授信金额不超过（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委托贷款、承兑票据、担保等金融业务）35 亿元。

（四）协议有效期

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签定协定之日起 3 年内有效。

（五）风险评估及控制措施

公司制定了以保障资金安全为目标的风险处置预案，并要求财务公司每半年提供财务报告等相关材料，定期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每年启动存款压力测试等控制措施。当财务公司因违法违规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发生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时，公司将启动风险处置预案。

四、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与财务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情况：

1、2021 年公司在财务公司实际日均存款额为 52,948.49 万元，日均贷款余额为 61,804.11 万元。2021 年公司支付财务公司贷款利息 2,696.99 万元，收到财务公司存款利息 237.06 万元。

2、2021 年公司从财务公司实际取得综合授信 14 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取得贷款余额为 15,000 万元。

（二）公司与财务公司 2022 年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存款限额：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公司在财务公司日均贷款余额；

2、贷款等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公司从财务公司取得的综合授信 14 亿元。

五、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目前已给予公司 14 亿的授信额度及 1.5 亿元贷款支持，随着双方今后合作进一步加强，财务公司将在信贷业务上给予更大支持。同时，作为金融机构，与区

内各银行合作关系良好，将为公司授信方案设计、资金融通等方面提供更多协调和帮助，以及提供专业的财务顾问服务。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3月3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对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风险评估的报告》、《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与财务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是基于正常经营需要，公司可通过财务公司专业的资金运作平台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较低成本的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开展存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公司制定了以保障资金安全性为目标的风险处置预案，并要求财务公司每半年提供财务报告等相关材料，定期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每年启动存款压力测试等控制措施。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情况一致，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进行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相关规定，公司资金独立使用，资金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关联人占用的风险，且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金融服务协议》；
- 2、《公司对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业务风险评估的报告》；
- 3、《公司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本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